

原料几分钱 贴牌包装成保健品售价数百元

合肥警方公布两起“打假”案件

几分钱的原料，经过贴牌包装后，摇身变成数百元一瓶的保健品；用散装酒精自行灌装后假冒品牌酒精销售……3月15日，合肥警方公布两起“打假”案件。目前，犯罪嫌疑人均已被警方抓获。

□ 合公新
记者 王伟伟



原料几分钱，贴牌包装成保健品售价数百元

几分钱的原料，经过贴牌包装后，摇身变成数百元一瓶的保健品，后经送检被认定为假药。日前，合肥市瑶海公安分局侦破一起制售假冒保健品案，涉案价值200多万元，受害人群涉及全国20多个省、市。

前不久，瑶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在市场检查中发现一处小区居民楼内疑似分装保健品及药品的窝点，立即通知瑶海公安分局治安部门配合调查。民警在李某国住处，查获了大量贴牌保健品和未来得及分装的药物颗粒，经送检被认定为假药，一个以李某国为首的网路销售假药团伙浮出水面。

散装酒精自行灌装出售，非法牟利20余万元

近日，合肥市公安局包河分局经过缜密侦查，查获一起用散装酒精自行灌装后假冒品牌酒精销售案，现场查获1000余瓶假冒注册商标的酒精，涉案金额20余万元。

3月3日下午，包河公安分局望湖派出所民警根据前期摸排的线索，联合分局治安大队对包河区某小区内居民楼进行搜查，现场查获假冒注册商标的酒精1000余瓶，假冒品牌商标4万余张，以

及其他制假工具若干。据李某国交代，他伙同妹妹李某凤在网上注册网点，并向全国多个省、市、自治区销售假冒品牌保健品。他们购进这些假冒药品原材料每粒仅几分钱，通过贴牌包装对外销售一盒价格卖到了数百元。4年来，累计销售近10000单，销售金额达223万元人民币。

警方通过多方调查取证，充分固定证据，将另一名犯罪嫌疑人李某凤抓获归案，李某凤对其犯罪事实供认不讳。因涉嫌生产、销售假冒保健品，目前，两人被警方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及其他制假工具若干。

犯罪嫌疑人王某落网后交代，自今年2月初开始，他在未经任何行政部门审批的前提下，购买了散装酒精自行汇集灌装和包装，并假冒某品牌酒精商标，后通过网店对外销售，迄今为止销售金额已达20余万元。目前，犯罪嫌疑人王某已被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还在进一步侦办中。

安徽公开销毁假冒伪劣商品217吨

星报讯(记者 王伟伟) 3月15日上午，安徽省2020年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公开销毁假冒伪劣商品活动启动仪式在合肥市举行。

根据部署，全省16个市统一行动，集中销毁元旦春节“两节”打假和抗击新冠肺炎疫情联合双打行动中查获的假冒伪劣商品，涉及食品药品、饮料烟酒、日化用品、数码产品、鞋包服装、家居建材、家用电器、汽车配件、化妆品、保健品、非法出版物等14大类320个品种39万余件假冒伪劣商品，合计217吨，其中合肥市销毁25吨。

去年，全省系统共查处各类违法案件4.46万件，大案要案404件，其中立案查处食品案件1.49万件，同比增长18.2%。

安徽省市场监管局负责人表示，作为安徽省2020年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凝聚你我力量 共建共治共享”系列活动之一，此次销毁活动集中展示了全省市场监管部门规范市场经济秩序、打击假冒

伪劣违法行为的丰硕成果，有力震慑了制假售假违法犯罪分子，进一步增强了广大消费者的安全感和幸福感。

又讯 3月15日上午10时，12辆装满假冒伪劣商品的货车从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发，前往吴山固废处理中心进行集中销毁。

记者了解到，此次销毁的商品主要涉及酒类食品、装饰建材、汽车配件、家用电器、洗涤防护、儿童玩具、通讯器材、数码产品等14个大类100余个品种，合计重量约25吨，货值金额196万元。这也是近三年来一次性品种最多、数量最大、货值最高的假冒伪劣商品公开销毁活动。

打假工作事关百姓福祉。去年，合肥市场监管系统共立案查处各类案件4630起，其中涉刑移送数、案件罚没数均位居全省第一位。其中，合肥市长丰县市场监管局查处王永大药房销售无合格证明医用口罩案等5起案例列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通报的典型案列。

涮羊肉中毒 五食客各获赔千元

合肥市庐阳区法院发布
消费维权典型案例

星报讯(李照 缪妍 郑青 记者 马冰璐) 在“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到来之际，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发布一批消费维权典型案例，涉及食品安全、经营者安全保障义务、预付卡消费、服务合同等领域。

案例一： 涮羊肉一氧化碳中毒 五食客各获赔千元

2018年9月1日晚上，陈某一家人五口到合肥市庐阳区步行街一家火锅店，花费二百多元餐费吃涮羊肉。就餐中，五人均感觉头晕、手脚发软、恶心呕吐。原来，当天涮羊肉的火锅是用木炭烧的，包厢内空气流通差，五名食客为一氧化碳中毒。陈某一家人立即报警，并前往合肥市第一人民医院门诊就诊。火锅店业主支付了陈某等人的医疗费，但对于其他赔偿双方协商未果。陈某等五人遂于2019年6月诉至合肥市庐阳区法院，要求火锅店赔偿陈某等五人误工费、营养费、护理费、交通费、精神损害抚慰金等损失每人15000余元。经法院多次组织调解，陈某等五人与火锅店达成调解协议，除前期支付的医疗费外，火锅店一次性支付陈某等五人各1000元经济赔偿。

案例二： 个体户商行销售国家明令禁止进口的美国牛肉，消费者获赔

2016年9月2日至9月20日期间，王某在丁某某经营的个体户商行分三次共计购买了标识“Swift(美国品牌)”牛肉167.03斤、牛仔骨1278.9斤，付款49610元。交易发生后，王某向合肥市包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投诉举报丁某某销售国家明令禁止进口的美国牛肉。该局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该商行存在采购涉案牛肉制品时，未按照规定查验、登记以及销售没有中文标识的食用农产品(案涉牛肉)等违法事实，责令该商行采购食用农产品时按照规定查验相关证明材料、建立食用农产品进货查验记录制度、立即停止销售无中文标识的食用农产品，并给予警告的行政处罚。双方就退货及赔偿问题协商未果，王某向庐阳区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判令丁某某退还货款、支付十倍赔偿款并承担误工费、冷藏费、交通费、案件受理费等。

案经庭审，双方争议较大。法官组织双方当事人对案涉证据材料充分发表举证质证意见，并对相关法条、类似案件的生效裁判进行解读。经多次组织协商，双方最终达成调解协议，丁某某一次性支付王某货款、赔偿款共计180000元，现已履行完毕。